

基隆市政府 函

112. 8. 11 基字收文第 76 號

200

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265巷8號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林宜欣

電話：02-2420-1122 分機2410

電子信箱：lyshin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地政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地權貳字第11201328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12年度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非現地（書面）查核1案，請貴會向所屬會員宣導應落實相關規定並配合進行業務查核，不得有拒絕、規避或妨礙行為，以免受罰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2年8月4日台內地字第112026510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洗錢防制法第6條規定，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應建立洗錢防制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，並依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第5條第1項規定，內政部每年應查核該內部控制措施及稽核制度之執行情形，得採現地或非現地查核方式辦理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請貴會協助向所屬會員宣導以下事宜：
 - (一)應落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規定。
 - (二)於收到本（112）年度內政部查核通知函時，應配合進行業務查核，不得有拒絕、規避或妨礙行為，以免受罰。

正本：基隆市地政士公會、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 謝國樑

第1頁 共1頁